

大禹节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大禹节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，于2018年3月9日16:00在公司四楼会议室以现场和电话会议相结合的方式召开，会议通知于2018年2月26日以邮件或传真方式送达。会议由王浩宇先生主持，监事及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应参加表决的董事9人，实际参与表决的董事9人。会议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。与会董事经认真审议，形成如下决议：

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和副董事长的议案》

公司2018年3月9日召开了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了第五届董事会董事9名，其中独立董事3名。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，新一届董事会产生后，由全体董事会成员选举会议召集人，即董事长。经与会的9名董事研究，一致推选王浩宇先生担任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，推选王冲先生担任第五届董事会副董事长。(王浩宇先生、王冲先生的简历披露在2018年2月1日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上)

该议案表决结果：赞成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二、审议通过《董事会下设各专门委员会委员调整的议案》

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进行了董事会换届选举工作，产生了第五届董事会，与上届董事会相比，本届董事会增加了5名新成员，同时上届董事会有5名董事卸任。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，需对董事会下设的各专门委员会的组成人员进行相应的调整，调整后各专门委员会的组成情况如下：

1、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为王浩宇、王冲、谢永生、李福武、徐希彬、龚时宏、郑洪涛共 7 名委员，其中王浩宇为会议召集人。

2、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为王浩宇、谢永生、郑洪涛、彭玲、孙健共 5 名委员，其中郑洪涛为会议召集人。

3、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为王浩宇、王冲、郑洪涛、彭玲、孙健共 5 名委员，其中彭玲为会议召集人。

4、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为王浩宇、谢永生、龚时宏、郑洪涛、孙健共 5 名委员，其中孙健为会议召集人。

该议案表决结果：赞成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大禹节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八年三月九日